



2021上街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新鲜出炉 为做好“六稳”工作提供强有力司法保障

回顾2020年工作成绩

2020年,上街区法院在上街区委坚强领导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、区政府大力支持、区政协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,紧紧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的目标,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法院工作正常开展,为上街区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落实“六保”任务提供强有力司法保障。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**5540**件,同比下降**40.03%**,结案**5222**件,结案率**94.26%**。

主动服务中心大局 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提供司法保障

全力护航平安上街建设。疫情期间,联合区检察院、区公安局发布《郑州市上街区关于依法严厉打击疫情防控期间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》,助力维护疫情防控秩序。全年审结各类刑事案件180件260人。审结2起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,在全

市率先实现了涉黑恶案件“清零”。全面启动对涉恶案件的执行工作,追缴违法所得369.25万元,执行到位率99.52%,基本实现“黑财清底”。全面服务“六稳”“六保”。在疫情形势最严峻的2月份,出台《妥善应对疫情影响 进一

步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的十六条措施》。妥善化解诉请减免房租、延期还款、解除合同、劳动用工等涉疫纠纷296件。对21起因疫情原因暂时无力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企业,积极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,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司法助力。



上街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 乔亦丹

展望2021年工作重点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,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,区法院将准确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,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,为推动“十四五”时期高质量发展,确保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、起好步提供有力司法保障。

坚持为民司法 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

努力满足多元司法需求。院外与区司法局、侨联、妇联、镇办、律所等建立有效衔接机制,积极推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律师调解、行业调解等纳入人民调解平台,参与纠纷诉前化解;特邀3名人民调解员驻院调解;院内设置专门诉前调解团队。同意诉前调解的到院

纠纷可选择院外调解或驻院调解。全年诉前委派调解纠纷1952件,调解成功率22.64%,降低全年立案数8%。妥善高效办理民生案件。审结机动车交通事故、劳动伤害、医疗事故等各类侵权责任纠纷157件;积极维护家庭和谐、社会稳定,审结婚姻

家庭、继承纠纷类案件172件,调撤率79.65%,位居全市法院第一。加大对劳动者权益的保护,审理并执结劳动合同及追索劳动报酬案件63件,集中为56名劳动者追回劳动应得272.56万元。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减、缓、免诉讼费用75376元,彰显司法温度。

坚持公正司法 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

强力提升诉讼服务水平。线下精心打造集导诉、立案、诉调对接、审判辅助事务的多功能诉讼服务大厅,实行“门诊式、点对点”服务;线上通过河南省法院诉讼服务网、移动微法院打造“智慧诉讼服务”信息化新模式,依托人民调解平台、在线保全、鉴定、集中送达等多个线上辅助平台,实现全流程电子诉讼服务;大

力推广12368诉讼服务热线,形成“一厅一网一线”的新格局,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新时代诉讼服务的高效和便捷。“繁简分流”助力效率提升。完善组织架构,优化资源配置,形成以诉调中心为“前沿”,速裁、家事为“中流”,精审团队为“后盾”的调审模式。诉前调解、速裁和家事团队办理全院近70%的简

案,3个精审团队办理全院近30%的繁案,实现了案件分配的轻重分离、快慢分道。作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的民事诉讼繁简分流试点改革法院,适度提高小额诉讼程序的额;简化庭审和裁判文书;扩大简易程序独任审适用范围;大力推行电子诉讼,实现了案件办理程序的简案简办、繁案精办。

在政治建设上取得新成效

持续加强科学理论武装,强化政治机关属性,深入推动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,始终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忠实履行政治责任,以国家政治安全

为大,以人民为重,统筹好安全与发展的辩证关系,坚决执行中央大政方针及省委、市委、区委决策部署。深入贯彻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,以高质量党建推动高质量司法,服务高质量发展。

在群众满意度上追求新高度

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,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,推动“扫黑除恶”工作常态化。准确理解并适用《刑法修正案(十一)》,依法打击骗取贷款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妨害传染病防治、高空

抛物、冒名顶替等犯罪。着力提升审判效率和质量,进一步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。全面准确适用民法典,妥善审理各类民事、行政纠纷,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。

在司法公信力上推出新举措

进一步完善“智慧诉讼”服务,完善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和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,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。全面贯彻善意

文明执行理念,健全完善执行工作联动机制,加强综合和源头治理,不断提升执行工作能力水平,坚定不移向着“切实解决执行难”目标迈进。

在队伍建设上实现新突破

用好“三个规定”平台,强化日常监督管理。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,将支部建设与庭室建设一体推进。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,严格执行

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持之以恒整治“四风”,时刻牢记“为人民服务”的初心使命,营造越来越浓的“学、严、干”氛围。完善人才培养机制,强化专业训练,提高队伍“四化”水平。

在接受监督上实现新跨越

进一步增强“为人民司法、受人民监督”理念,更加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定期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,主动接受监督。进一步做好代表、委员联络工作,

拓宽联络渠道,加强日常沟通,注重上门走访,对代表、委员旁听庭审及见证执行注重结果反馈。积极回应代表、委员、各界人士对法院工作的新要求、新期待。

全面推进从严治院 锻造过硬法官队伍

突出政治建设。巩固深化“主题教育”成果,扎实开展“两个坚持”教育,把党的领导贯彻法院工作全流程、全方位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扎实落实党组会议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充分运用“学习强

国”平台,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狠抓廉政建设。始终坚持从严管理,确保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到实处。开展“以案释德、以案释纪、以案释法”警示教育,推动人民法院政治生态、司法生态、院风院貌持续向好发

展。开展“守法守纪整顿”专项活动,深入推动“三个规定”落地落实,对特殊主体干预、过问案件情况实行动态掌握。重新梳理制作廉政风险防控负面清单、防控措施及工作流程图。落实“以案促改”工作制度常态化,采取多种形式开展警示教育。

坚持自觉接受监督 检视和改进法院工作

主动接受人大、政协监督。积极接受区人大常委会对专项工作的视察,专题向区人大汇报民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,专题向区政协作年度工作通报。敞开大门接受监督,邀请代表、委员、各界人士参加旁听庭审及见证执行144案154人次。结对联络代表、委员281

人次,征集各类对法院工作的意见、建议45条。对代表、委员提出的意见、建议或关注案件,细化办理环节,保障办理质量,及时反馈办理结果。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严格落实《人民陪审员法》,使用人民陪审员平台随机抽选人民陪审员参与150起

案件审理。以公开促监督,全部审判执行活动均在流程系统办理、留痕,向当事人实时推送审判执行节点信息15666条,回应网上举报、投诉6件;上网文书4233份,庭审直播787场,浏览、观看量23567人次。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,回复检察建议2份。